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

113.2.21 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依據:

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總綱設置。

二、委員會設置方式:

本委員會設置委員若干人,校長為總召集人,並由教務主任為副召集人,教學組長為執行秘書,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各一名,行政代表一名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一名組成之。

三、目的:

- (一)建構全校性之總體課程,發展學校本位課程。
- (二)審查全校各年級課程計劃,務求連貫性及有效性。
- (三)有效列管學校本位課程各項重點事項的工作進度,並隨時檢討改進。

四、工作組織及執掌:

職稱	學校職務	姓名	執 掌	備註
總召集人	校長	闕裕清	督導各年級課程計畫之進行。	
副召集人	教務主任	陳玟豪	負責規劃、執行、協調各處室、學年有關教材編選做縱向、橫向的管制、各項進度管制、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。	
執行秘書	教學組長	王人姝	協調、執行排課、評量、教學、協調各學年有關教材編選做縱向、橫向的管制、各項進度管制等事宜,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。	
委員 行政代表	總務主任	翁雅欣	經費核編、採購、核銷,整合社區資源及其他事項、協助發展建構全校性 課程。	
委員 特殊需求領 域代表	特教組長	杜芳馨	發展暨檢核各領域課程融入特殊教育需求	
委員 學生家長委 員會代表	家長會長	謝勝麒	負責諮詢、協調學生家長,整合社區資源及其他事項、協助發展建構全校 性課程	-
語文領域 一年級老師	教師	李瓊玲	語文學習領域之教材綜合編選,協調各年級語文學科之綜合活動,並協助 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。	
數學領域 二年級老師	教師	吳寂慈	數學學習領域之教材綜合編選,協調各年級數學學科之綜合活動,並協助 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。	
社會領域 三年級老師	教師	胡嘉倫	社會學習領域之教材綜合編選,協調各年級社會學科之綜合活動,並協助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。	
自然領域 四年級老師	教師	張芳萍	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之教材綜合編選,協調各年級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科之綜合活動,並協助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。	
健康與體育 領域 五年級老師	教師	郭俊宏	發展並編寫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課程計劃,並協助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。	
綜合領域 六年級老師	教師	李欣怡	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之教材綜合編選,協調各年級綜合活動學科之綜合活動,並協助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	
藝術領域 科任老師	體衛組長	蕭亞凡	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之教材綜合編選,協調各年級藝術與人文學科之綜合活動,並協助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。	

五、任期:本委員會任期皆為一學年。

六、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方式:

- 1. 本委員會於每學期召開二次會議,每學年度四次,總召集人得依實際需求召開臨時會議。
- 2. 委員會開會時,須有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(含)以上之出席,方得開議。須有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(含)以上之同意,方得議決。
- 七、各學習領域委員除任職各自學科領域外,應編寫任課年級之課程計劃。
- 八、本委員會應有義務協助各年級及領域完成各項課程教材編寫,並應就各領域小組提出課程加以審議之義務。
- 九、各小組之教學計劃需送本委員會審核通過,方可進行教學。
- 十、本組織章程暨工作組織及執掌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